

文化與民族性

總編輯

有人將文化定義為：「人類知識、信仰、藝術、道德、法律、風俗和習慣之總和。」

有人認為文化蘊育出民族性，也有人覺得民族性產生了文化。無論如何，兩者間有分不開的關係。

對於信仰方面，民族性與文化（包括異教信仰）時常發生決定性的正反作用。

以色列人

我們在新舊約聖經中，多次看見以色列人的文化、思想及民族性左右了他們對神的態度。

一、正的方面

1. 舊約實例

「尼尼微人信服神，便宣告禁食，從最大的到至小的都穿上麻衣。這信息傳到尼尼微王的耳中，他下寶座，脫下朝服，披上麻布，坐在灰中……。」

（拿三5、6）

這是一幅何等美妙可愛的圖畫，藉著一位「不太情願的傳道人」(A Reluctant Messenger)，尼尼微大城的人竟從上到下全城悔改認罪歸向神！免去了（推後）了神的審判！

2. 新約實例

「這地方的人（庇哩亞）賢於帖撒羅尼迦的人，甘心領受這道，天天考查聖經，要曉得這道是與不是。所以他們中間多有信的。」（徒十七11）

庇哩亞的人是可愛的，他們「賢於」(of more noble character)帖撒羅尼迦的人。新譯本聖經將「賢於」譯為「開明」，就是說庇哩亞的人頭腦開明，不是固步自封、昏暗晦澀，他們欣然接受保羅與西拉所傳的福音。

二、負的方面

1. 舊約實例

「他們卻說，這是枉然，我們要照自己的計謀去行，各人隨自己頑梗的惡心作事。」（耶十八12）

神差遣先知耶利米警告猶大人「各人當回頭離開所行的惡道。」（耶十八11）。但頑梗成性的猶大人不肯聽從。

2. 新約實例

「革哩底人常說謊話，乃是惡獸，又饑又懶……他們說是認識神，行事卻和祂相背。」（多一12、16）保羅曾去革哩底島（現稱克里特 Crete）傳福音，並將提多留下，設立長老、建立教會，但革哩底人的民族性帶給提多及教會諸多難處。

華人教會

華人文化及民族性，因時間久遠及地處東方，故具有其獨特性，對於信仰及教會亦有正反兩方面的作用。

一、正的方面

1. 華人文化歷史悠久、根深蒂固，不易動搖或改變，所以傳統文化的華人，信奉主耶穌並不容易。但是華人一旦信主後，也不容易改變，不輕易被異教之風吹來吹去。所以在華人基督徒中受新派神學影響者，在比例上較西方為低。

2. 在思想潮流方面也是如此。傳統文化之華人對新興思想潮流抵抗力強，以不變應萬變。（但最近新一代的中國人，無論在中國大陸或海外，接受新思潮之速度遠超前代，其中原因之一可能是他們本身思想中已經淡化了傳統文化之根。）

3. 在家庭倫理方面，中國傳統文化接近以色列文化，尤其是舊約時代的以色列文化，所以傳統的華人比西方人更容易了解聖經中有關家庭的事蹟。一個明顯的例子就是路得記，守寡的路得（外邦人）捨不得離開守寡而年老的婆婆拿俄米，決意跟隨她回婆家陌生之地，而且起誓說，「你的國就是我的國，你的神就是我的神，你在我那裡死，我也在那裡死……」（得一16、17）這樣的心態在華人傳統文化中看為是美德，在某些文化中可能被認為是愚忠，甚至被看為傻瓜，所以華人傳統文化較易了解（並欣賞）聖經某些方面的教訓。

二、負的方面

1. 華人承襲了「家文化」，以家為重（這本是好的），但是這種心理使華人對「家」以外的事不夠關心，不夠投入。當華人成為基督徒以後，看自己的教會為屬靈的「家」（這更是好的）。但同樣的情形發生了，華人基督徒對自己「家」之外的教會不夠關心、不夠投入，所以在華人教會中推動合作與合一極為不易。

2. 華人教會缺乏國度觀念，對「教會觀」之教導也不夠完整。我們多注重自己本身的教會；我們教導弟兄姊妹要「愛教會」、「服事教會」，實際的意思是愛我們自己本身的教會，服事自己本地的教會。至於「教會觀」另一部份的重要意義：「全教會」（基督的身體），我們一般很少在講台宣講，主日學中也很少教導弟兄姊妹。

3. 因著「本位主義」掛帥，所以在華人教會中推動海外宣教實在不易，而推動跨文化宣教更是艱難。

反思及前瞻

不久前聽見一個見證：一位傳道人向一位中國知識分子傳福音，並請他來教會作禮拜。這位知識分子回答說：「X牧師，對不起，請你先指給我看一看，你們教會中到底有多少位君子，然後再向我傳福音。」這一段話在我心中產生極大震撼。原來在未信之人心中，教會的品質地位竟是如此低微！

再過兩年(2007年)，就是福音來華二百週年紀念。兩百年來，華人教會從嬰兒期逐漸生長，經過若干坎坷滄桑，在諸多歡樂與痛苦及成功與失敗中學了無數的寶貴功課。

願神繼續施恩憐憫，使今天的華人教會能夠百尺竿頭更進一步，作大丈夫、作有心人、作守望者，以神的聖言及基督的救恩，重整中華文化，重塑中華民族的民族性，使華人教會成為本地及普世宣教先鋒，為主準備道路，準備祂第二次來臨！阿門！